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1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7 號 24 樓
之 8

電 話：(02)2697-2628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5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7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3 ~ 55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徐煥清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宗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 140,987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損失計新台幣 137 仟元)。

泰宗集團之應收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且泰宗集團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泰宗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泰宗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泰宗集團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納入評估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使用之逾期帳齡資料表，確認其資料來源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相關表單以確認其帳齡資料之正確性。
3. 評估管理階層用於估計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估計之合理性並取得相關佐證文件，包含：帳齡久懸狀況、期後收款情形及有跡象顯示顧客無法如期還款之情況等。
4.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98,378 仟元(其中已扣除備抵跌價損失計新台幣 21,493 仟元)。

泰宗集團係經營生技新藥研究開發、西藥、醫材批發、製造及銷售機能性食品等，該等存貨會因市場需求、市場競爭及效期等因素影響，致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泰宗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效期較短及有過時或毀損之存貨提列相關損失，而針對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泰宗集團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泰宗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泰宗集團營運及該產業之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就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項目評估其合理性及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3. 驗證泰宗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宗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宗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

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宗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泰宗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3 1 日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259 4	\$	55,324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 -		30,30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4,905 3		20,24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		140,987 19		179,821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10,000 1		15,382 2
130X	存貨	六(四)		198,378 26		157,552 19
1410	預付款項			29,826 4		16,62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5 -		2,66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33,620 57</u>		<u>477,918 5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95,296 39		300,905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3,844 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1,291 1		8,17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9,686 1		12,75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11,220 1		9,05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1,337 43</u>		<u>330,893 41</u>
1XXX	資產總計		\$	<u>764,957 100</u>	\$	<u>808,811 100</u>

(續次頁)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4,628	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3,285	-	2,154	-	
2150	應付票據		11,788	2	22,422	3	
2170	應付帳款		35,108	5	45,88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28	-	4,21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43,422	6	48,53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061	-	3,89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146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9,538	1	9,39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36	-	72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4,740</u>	<u>16</u>	<u>137,227</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123,566	16	133,104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2	-	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26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3,200	1	3,1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9,504</u>	<u>17</u>	<u>136,249</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254,244</u>	<u>33</u>	<u>273,476</u>	<u>34</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475,923	62	475,923	5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2,088	2	12,08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6,128	2	13,64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4	-	6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630	3	33,701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8)	-	(84)	-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13,092)	(2)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10,713</u>	<u>67</u>	<u>535,335</u>	<u>66</u>	
3XXX	權益總計		<u>510,713</u>	<u>67</u>	<u>535,335</u>	<u>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64,957</u>	<u>100</u>	<u>\$ 808,81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568,631	100	\$ 540,2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及七	(295,331)	(52)	(279,800)	(52)		
5900 營業毛利		273,300	48	260,430	48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4,716)	(31)	(142,695)	(26)		
6200 管理費用		(40,426)	(7)	(42,20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632)	(8)	(43,993)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65	-	17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9,609)	(46)	(228,713)	(42)		
6900 營業利益		13,691	2	31,717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174	-	2,3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58	-	14	-		
7050 財務成本		(2,196)	-	(1,8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4)	-	484	-		
7900 稅前淨利		12,927	2	32,20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6,414)	(1)	(7,396)	(1)		
8200 本期淨利		\$ 6,513	1	\$ 24,805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78)	-	(\$ 31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56	-	20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2)	-	(11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	-	(2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6)	-	(\$ 13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327	1	\$ 24,666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513	1	\$ 24,805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327	1	\$ 24,666	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本期淨利		\$ 0.14		\$ 0.5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本期淨利		\$ 0.14		\$ 0.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1,754	\$ 25	\$ 28,072	(\$ 60)	\$ -	\$ 527,802	
本期淨利	-	-	-	-	-	24,805	-	-	24,805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115)	(24)	-	(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690	(24)	-	24,666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93	-	(1,893)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5	(35)	-	-	-	
現金股利	-	-	-	-	-	(17,133)	-	-	(17,13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3,647	\$ 60	\$ 33,701	(\$ 84)	\$ -	\$ 535,335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3,647	\$ 60	\$ 33,701	(\$ 84)	\$ -	\$ 535,335	
本期淨利	-	-	-	-	-	6,513	-	-	6,513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	-	-	-	-	(222)	36	-	(1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291	36	-	6,327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81	-	(2,481)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	(24)	-	-	-	
現金股利	-	-	-	-	-	(17,857)	-	-	(17,857)	
庫藏股買回	六(十三)	-	-	-	-	-	-	(13,092)	(13,09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75,923	\$ 12,058	\$ 30	\$ 16,128	\$ 84	\$ 19,630	(\$ 48)	(\$ 13,092)	\$ 510,71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927	\$ 32,2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九) 14,617	11,158
攤銷費用	六(八)(十九) 1,273	1,356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65)	(1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207)	-
利息收入	六(十七) (95)	(537)
利息費用	2,196	1,8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677)	584
應收帳款	39,014 ((41,296)
其他應收款	5,382 ((5,698)
存貨	(45,736)	502
預付款項	(13,199)	8,631
其他流動資產	1,780	2,3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131	218
應付票據	(10,634)	73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065)	6,872
其他應付款	(5,116)	13,352
其他流動負債	115	2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4)	1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4,673)	32,474
收取之利息	95	536
支付之利息	(2,196)	(1,867)
支付之所得稅	(4,115)	(4,5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0,889)	26,6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0,300	23,2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2,276)	(57,9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61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4,388)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66)	4,39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00)	(3,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931	(33,3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4,628	-
舉借長期借款	-	34,000
償還長期借款	(9,398)	(7,916)
租賃本金償還	(1,424)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17,857)	(17,133)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三) (13,0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7,143)	8,951
匯率影響數	36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065)	2,2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5,324	53,0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9,259	\$ 55,32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徐煥清



經理人：王雅俊



會計主管：楊舒雅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技新藥研究開發、微生物菌種培養醱酵技術研發、生物技術服務業、西藥批發業及製造及銷售機能性食品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 \$5,296。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 1.5%。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6,233
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74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 5,488</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1.5%</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u>\$ 5,296</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租賃改良	5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10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3.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 (3)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5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售機能性食品、藥品及醫療器材。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通常以購買量為基礎計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90 至 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衛教服務合約

- (1) 本集團提供電話衛教服務等相關服務。勞務收入依實際提供服務時間及合約約定之費率認列為收入。
- (2) 按每月固定費率計價之服務合約，本集團依照有權開立帳單之金額，於每月開立客戶帳單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59	\$ 459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8,700	53,565
定期存款	-	1,300
	<u>\$ 29,259</u>	<u>\$ 55,32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為 \$4,000 及 \$3,000，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u> -</u>	\$ <u> 30,3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 <u> 48</u>	\$ <u> 262</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4,980	\$ 20,303
減：備抵損失	(75)	(60)
	\$ <u> 24,905</u>	\$ <u> 20,243</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40,975	\$ 179,9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9	141
減：備抵損失	(137)	(317)
	\$ <u> 140,987</u>	\$ <u> 179,821</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28,118	\$ 24,980	\$ 152,519	\$ 20,303
逾期1~90天	12,992	-	26,917	-
逾期91~180天	14	-	615	-
逾期181天以上	-	-	87	-
	\$ <u> 141,124</u>	\$ <u> 24,980</u>	\$ <u> 180,138</u>	\$ <u> 20,30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159,730。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26,956	(\$ 7,722)	\$ 19,234
在製品	3,316	-	3,316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73,423	(13,771)	159,652
在途存貨	16,176	-	16,176
	<u>\$ 219,871</u>	<u>(\$ 21,493)</u>	<u>\$ 198,37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	\$ 25,854	(\$ 2,888)	\$ 22,966
在製品	2,755	-	2,755
商品存貨及製成品	138,947	(8,753)	130,194
在途存貨	1,637	-	1,637
	<u>\$ 169,193</u>	<u>(\$ 11,641)</u>	<u>\$ 157,55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1,262	\$ 268,876
勞務成本	4,217	7,431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9,852	911
其他	-	2,582
	<u>\$ 295,331</u>	<u>\$ 279,800</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				
1月1日									
成本	\$ 83,080	\$ 175,203	\$ 35,664	\$ 4,886	\$ 2,450	\$ 12,245	\$ 22,202	\$ 15,923	\$ 351,6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053)	(29,609)	(1,712)	(626)	(11,108)	(2,640)	-	(50,748)
	<u>\$ 83,080</u>	<u>\$ 170,150</u>	<u>\$ 6,055</u>	<u>\$ 3,174</u>	<u>\$ 1,824</u>	<u>\$ 1,137</u>	<u>\$ 19,562</u>	<u>\$ 15,923</u>	<u>\$ 300,905</u>
1月1日	\$ 83,080	\$ 170,150	\$ 6,055	\$ 3,174	\$ 1,824	\$ 1,137	\$ 19,562	\$ 15,923	\$ 300,905
增添	-	151	300	505	891	-	286	143	2,276
重分類	-	16,690	-	-	4,910	-	-	(16,066)	5,534
處分	-	-	-	(82)	(172)	-	-	-	(254)
折舊費用	-	(4,871)	(2,871)	(1,128)	(999)	(777)	(2,519)	-	(13,165)
12月31日	<u>\$ 83,080</u>	<u>\$ 182,120</u>	<u>\$ 3,484</u>	<u>\$ 2,469</u>	<u>\$ 6,454</u>	<u>\$ 360</u>	<u>\$ 17,329</u>	<u>\$ -</u>	<u>\$ 295,296</u>
12月31日									
成本	\$ 83,080	\$ 192,044	\$ 35,918	\$ 5,026	\$ 8,006	\$ 7,442	\$ 22,488	\$ -	\$ 354,0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924)	(32,434)	(2,557)	(1,552)	(7,082)	(5,159)	-	(58,708)
	<u>\$ 83,080</u>	<u>\$ 182,120</u>	<u>\$ 3,484</u>	<u>\$ 2,469</u>	<u>\$ 6,454</u>	<u>\$ 360</u>	<u>\$ 17,329</u>	<u>\$ -</u>	<u>\$ 295,296</u>

107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9,287	\$ 146,775	\$ 35,417	\$ 3,160	\$ 12,245	\$ 14,016	\$ 12,834	\$ 293,7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666)</u>	<u>(26,207)</u>	<u>(780)</u>	<u>(10,018)</u>	<u>(918)</u>	<u>—</u>	<u>(39,589)</u>
	<u>\$ 69,287</u>	<u>\$ 145,109</u>	<u>\$ 9,210</u>	<u>\$ 2,380</u>	<u>\$ 2,227</u>	<u>\$ 13,098</u>	<u>\$ 12,834</u>	<u>\$ 254,145</u>
1月1日	\$ 69,287	\$ 145,109	\$ 9,210	\$ 2,380	\$ 2,227	\$ 13,098	\$ 12,834	\$ 254,145
增添	13,793	28,427	247	4,176	—	8,186	3,089	57,918
折舊費用	<u>—</u>	<u>(3,386)</u>	<u>(3,402)</u>	<u>(1,558)</u>	<u>(1,090)</u>	<u>(1,722)</u>	<u>—</u>	<u>(11,158)</u>
12月31日	<u>\$ 83,080</u>	<u>\$ 170,150</u>	<u>\$ 6,055</u>	<u>\$ 4,998</u>	<u>\$ 1,137</u>	<u>\$ 19,562</u>	<u>\$ 15,923</u>	<u>\$ 300,905</u>
12月31日								
成本	\$ 83,080	\$ 175,203	\$ 35,664	\$ 7,336	\$ 12,245	\$ 22,202	\$ 15,923	\$ 351,6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5,053)</u>	<u>(29,609)</u>	<u>(2,338)</u>	<u>(11,108)</u>	<u>(2,640)</u>	<u>—</u>	<u>(50,748)</u>
	<u>\$ 83,080</u>	<u>\$ 170,150</u>	<u>\$ 6,055</u>	<u>\$ 4,998</u>	<u>\$ 1,137</u>	<u>\$ 19,562</u>	<u>\$ 15,923</u>	<u>\$ 300,90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3,453	\$ 767
運輸設備(公務車)	294	588
生財器具(影印機)	97	97
	<u>\$ 3,844</u>	<u>\$ 1,452</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2

5.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1,776。

(七) 租賃交易－出租人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呼吸器(辦公設備)，租賃合約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 \$1,492 之租金收入。

(以下空白)

(八) 無形資產

	108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內部產生成本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400	\$ 132	\$ -	\$ 9,53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60)	(96)	-	(1,356)
	<u>\$ 8,140</u>	<u>\$ 36</u>	<u>\$ -</u>	<u>\$ 8,176</u>
1月1日	\$ 8,140	\$ 36	\$ -	\$ 8,176
增添—源自內部發展	-	-	4,326	4,32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62	-	62
攤銷費用	(1,260)	(13)	-	(1,273)
12月31日	<u>\$ 6,880</u>	<u>\$ 85</u>	<u>\$ 4,326</u>	<u>\$ 11,291</u>
12月31日				
成本	\$ 9,400	\$ 194	\$ 4,326	\$ 13,920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20)	(109)	-	(2,629)
	<u>\$ 6,880</u>	<u>\$ 85</u>	<u>\$ 4,326</u>	<u>\$ 11,291</u>
	107年			
	特許權	電腦軟體	內部產生成本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0,728	\$ 1,762	\$ -	\$ 22,49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28)	(1,630)	-	(12,958)
	<u>\$ 9,400</u>	<u>\$ 132</u>	<u>\$ -</u>	<u>\$ 9,532</u>
1月1日	\$ 9,400	\$ 132	\$ -	\$ 9,532
攤銷費用	(1,260)	(96)	-	(1,356)
12月31日	<u>\$ 8,140</u>	<u>\$ 36</u>	<u>\$ -</u>	<u>\$ 8,176</u>
12月31日				
成本	\$ 9,400	\$ 132	\$ -	\$ 9,53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60)	(96)	-	(1,356)
	<u>\$ 8,140</u>	<u>\$ 36</u>	<u>\$ -</u>	<u>\$ 8,176</u>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係包括達可供使用狀態之相關人員勞務成本及消耗之實驗成本等。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銀行信用借款	<u>\$ 14,628</u>	1.50%	無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短期借款。

(十)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7,865	\$ 23,073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40	2,250
應付其他	14,417	23,215
	<u>\$ 43,422</u>	<u>\$ 48,538</u>

(十一)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08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2年8月7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0%	不動產	\$ 133,10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538)
				<u>\$ 123,566</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6年6月12日至122年8月7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50%	不動產	\$ 142,50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98)
				<u>\$ 133,104</u>

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78	\$ 6,3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78)	(3,1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00</u>	<u>\$ 3,13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6,325	(\$ 3,189)	\$ 3,136
利息費用(收入)	73	(37)	36
	<u>6,398</u>	<u>(3,226)</u>	<u>3,1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6	-	3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56	-	356
經驗調整之損益	(12)	(102)	(114)
	<u>380</u>	<u>(102)</u>	<u>278</u>
提撥退休基金	-	(250)	(250)
12月31日	<u>\$ 6,778</u>	<u>(\$ 3,578)</u>	<u>\$ 3,200</u>

	107年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	\$ 5,852	(\$ 2,828)	\$ 3,024
利息費用(收入)	84	(41)	43
	<u>5,936</u>	<u>(2,869)</u>	<u>3,0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03	-	10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83	-	283
經驗調整之損益	3	(70)	(67)
	<u>389</u>	<u>(70)</u>	<u>319</u>
提撥退休基金	-	(250)	(250)
12月31日	<u>\$ 6,325</u>	<u>(\$ 3,189)</u>	<u>\$ 3,136</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u>0.82%</u>	<u>1.16%</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00%</u>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19)	\$ 575	\$ 571	(\$ 520)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21)	\$ 573	\$ 571	(\$ 52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50。

(7)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年。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34及\$3,919。

(十三)股本

1.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為\$475,923，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47,592	47,592
收回股份	(600)	-
12月31日	46,992	47,592

2.庫藏股票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 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8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00	\$ 13,092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故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買回庫藏股票 600 仟股，金額為\$13,092。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為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 10%為原則，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0.5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36 元，股利總計\$17,133。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38 元，股利總計\$17,857。
7.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4 元，股利總計\$18,797。
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六)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 567,139	\$ 539,376
租賃收入	1,492	854
	<u>\$ 568,631</u>	<u>\$ 540,230</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其中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藥品部門：

	<u>108年度</u>			
	<u>甲部門</u>	<u>乙部門</u>	<u>其他部門</u>	<u>合計</u>
外部收入	\$ 46,784	\$ 520,111	\$ 244	\$ 567,13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	\$ 46,784	\$ 515,974	\$ 244	\$ 563,002
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認				
列之收入	-	4,137	-	4,137
	<u>\$ 46,784</u>	<u>\$ 520,111</u>	<u>\$ 244</u>	<u>\$ 567,139</u>

	107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外部收入	\$ 41,192	\$ 496,439	\$ 1,745	\$ 539,37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1,192	\$ 492,796	\$ 1,745	\$ 535,73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643	-	3,643
	\$ 41,192	\$ 496,439	\$ 1,745	\$ 539,376

2. 合約負債-流動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285	\$ 2,154	\$ 1,936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 1,900	\$ 1,461

3. 本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0 日與 ANDAMAN BLUE PTE. LTD(以下簡稱「ANDAMAN BLUE 公司」)簽署「倍濃德進階型血小板濃縮液分離管」於中國大陸及東盟七國(含文萊、印尼、柬埔寨、老撾、菲律賓、新加坡、泰國)、蒙古國、中國香港和中國澳門地區，獨家委託代理銷售及生產合約，本協議書主要內容如下：

- (1) 合約期間：10 年(109.01.01~118.12.31)。
- (2) 階段性授權金：取得中國臨床試驗中心臨床試驗核准函時，將一次性收取美金 600,000 元作為申請中國臨床試驗投入完成之階段性授權金。
- (3) 商品銷售收入：依 ANDAMAN BLUE 公司訂購數量乘合約議定之銷售價格認列銷售收入。
- (4) 銷售權利金：依 ANDAMAN BLUE 公司之總銷售量乘合約議定之每支銷售權利金，認列銷售權利金。
- (5) 其他約定：若 ANDAMAN BLUE 公司銷售規模達生產經濟規模時，本集團可協商授權 ANDAMAN BLUE 公司及其授權委託公司獨家自行生產，授權條件雙方附約方式增訂之。

(十七)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7	\$	2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8		262
什項收入		1,079		1,800
	\$	1,174	\$	2,337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07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51		22
其他損失		-	(8)
	\$	258	\$	14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63	\$145,289	\$ 147,252	\$ 2,258	\$110,635	\$112,893
勞健保費用	256	8,365	8,621	249	7,315	7,564
退休金費用	134	4,436	4,570	133	3,829	3,962
董事酬金		14,860	14,860	-	14,319	14,319
其他用人費用	116	4,259	4,375	130	3,778	3,908
折舊費用	4,400	10,217	14,617	4,240	6,918	11,158
攤銷費用	-	1,273	1,273	-	1,356	1,356

註：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09 人及 10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7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 3%(含)，董事酬勞不高於 3%(含)。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00 及 \$1,8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0 及 \$45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900

及\$24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1,800及董事酬勞\$450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061	\$ 3,89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22	(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3,283	3,86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131	3,54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3,131	3,529
所得稅費用	\$ 6,414	\$ 7,39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6)	(\$ 6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0)
	(\$ 56)	(\$ 204)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85	\$ 6,44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894	61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33)	(3,52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222	(2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2,846	3,89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
所得稅費用	\$ 6,414	\$ 7,396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997	\$ -	\$ 56	\$ 1,053
未休假獎金	89	-	-	89
其他	-	5	-	5
投資抵減	11,672	(3,133)	-	8,539
	12,758	(3,128)	56	9,6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9)	(3)	-	(12)
	\$ 12,749	(\$ 3,131)	\$ 56	\$ 9,674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793	\$ -	\$ 204	\$ 997
未休假獎金	75	14	-	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	(5)	-	-
投資抵減	15,201	(3,529)	-	11,672
	16,074	(3,520)	204	12,7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9)
	\$ 16,074	(\$ 3,529)	\$ 204	\$ 12,749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5年	\$ 1,874	\$ -	109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6年	2,615	-	110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7年	3,170	-	111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8年	880	-	112年度
	<u>\$ 8,539</u>	<u>\$ -</u>	

107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4年	\$ 944	\$ -	108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5年	3,032	-	109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6年	4,173	-	110年度
生技新藥研究發展-107年	3,523	-	111年度
	<u>\$ 11,672</u>	<u>\$ -</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6,513</u>	<u>47,014</u>	<u>\$ 0.1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6,513	47,0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513</u>	<u>47,046</u>	<u>\$ 0.14</u>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4,805	47,592	\$ 0.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24,805	47,5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4,805	47,680	\$ 0.52

(二十二)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運輸設備及影印機，租賃期間介於 2 至 10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相關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440
超過5年	1,571
	\$ 6,233

(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皆係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創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 其他關係人	\$ 284	\$ 427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 其他關係人	\$ 11,192	\$ 12,961
勞務購買：		
— 其他關係人	579	2,048
	<u>\$ 11,771</u>	<u>\$ 15,009</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其他關係人	\$ 149	\$ 141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其他關係人	\$ 1,928	\$ 4,21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4,582	\$ 14,041
退職後福利	278	278
	<u>\$ 14,860</u>	<u>\$ 14,3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452	\$ 249,812	長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			供應商經銷合約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000	3,000	信用保證
	<u>\$ 250,452</u>	<u>\$ 252,81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2. 本集團已簽訂之新藥開發委託試驗及中國大陸醫材註冊等服務，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尚須支付之價款為新台幣 31,120 仟元及人民幣 1,397 仟元。
3. 本集團因簽訂技術移轉授權合約，依合約所訂之研發達成進度未來最高給付之技術授權金總額為新台幣 18,000 仟元及美金 2,960 仟元，並於標的成功上市後按銷售的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4. 本集團之新藥 PTX-9908 開發(多肽新藥 PTX-9908 與肝動脈栓塞術合併使用，應用於中期肝癌治療)已於民國 108 年度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人體一/二期臨床試驗審查(IND)，並與台大醫院簽立合約執行臨床試驗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基於生技產業營運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係為保障本集團保有長期經營資金得以繼續營運，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 216,371	\$ 310,124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 239,978	\$ 263,563
租賃負債	3,872	-
	\$ 469,200	\$ 488,913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	29.980	1,139	1%	11
人民幣：新台幣	\$ 133	4.305	\$ 573	1%	\$ 6
<u>金融負債</u>					
無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6	30.715	\$ 3,870	1%	\$ 39
人民幣：新台幣	58	4.472	259	1%	3
<u>金融負債</u>					
無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1及\$2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日幣計價。

- B. 當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182及\$1,14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0天之前提假設，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B) 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D) 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3%	0.06%	0.17%~0.85%	
帳面價值總額	\$ 99,932	\$ 149	\$ 66,023	\$ 166,104
備抵損失	30	-	182	212

107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3%	0.06%	0.05%~25.71%	
帳面價值總額	\$ 82,161	\$ 141	\$ 118,139	\$ 200,441
備抵損失	25	-	352	377

群組 A：公私立醫院、公營之事業機關、學校、金融機構等。

群組 B：股票上市、上櫃、興櫃及公開發行公司

群組 C：其他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317	\$ 60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提列	(180)	15
12月31日	\$ 137	\$ 75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92	\$ 62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5)	(2)
12月31日	\$ 317	\$ 60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
-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11,480	\$ 22,961	\$ 57,404	\$ 54,630
租賃負債	1,196	800	2,0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長期借款款 (包含一年內 到期)	\$ 11,480	\$ 22,961	\$ 57,404	\$ 66,111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另本集團未有衍生金融負債之情況。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機能性食品部門；乙部門係藥品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46,784	\$ 521,603	\$ 244	\$ -	\$ 568,631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46,784</u>	<u>\$ 521,603</u>	<u>\$ 244</u>	<u>\$ -</u>	<u>\$ 568,631</u>
營業利益(損失)	<u>(\$ 5,735)</u>	<u>\$ 62,471</u>	<u>(\$ 43,045)</u>	<u>\$ -</u>	<u>\$ 13,691</u>
折舊及攤銷					<u>\$ 15,890</u>
未包含於營業利益(損失)之衡量金額，但仍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					
利息收入					<u>\$ 95</u>
利息費用					<u>\$ 2,196</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資產利益					<u>\$ 207</u>
所得稅費用					<u>\$ 6,414</u>
部門資產					
公司一般資產					<u>\$ 764,957</u>
資本支出					<u>\$ 2,276</u>

	107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41,192	\$ 497,293	\$ 1,745	\$ -	\$ 540,230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部門收入	<u>\$ 41,192</u>	<u>\$ 497,293</u>	<u>\$ 1,745</u>	<u>\$ -</u>	<u>\$ 540,230</u>
營業利益(損失)	<u>(\$ 3,123)</u>	<u>\$ 76,684</u>	<u>(\$ 41,844)</u>	<u>\$ -</u>	<u>\$ 31,717</u>
營業利益(損失)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2,514</u>
未包含於營業利益(損失)之衡量金額，但仍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					
利息收入					<u>\$ 537</u>
利息費用					<u>\$ 1,867</u>
所得稅費用					<u>\$ 7,396</u>
部門資產					
公司一般資產					<u>\$ 808,811</u>
資本支出					<u>\$ 57,918</u>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u>\$ -</u>	<u>\$ 1,452</u>	<u>\$ -</u>	<u>\$ 1,452</u>
部門資產增加	<u>\$ -</u>	<u>\$ 3,844</u>	<u>\$ -</u>	<u>\$ 3,844</u>
部門負債增加	<u>\$ -</u>	<u>\$ 3,872</u>	<u>\$ -</u>	<u>\$ 3,872</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調整後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利	\$	56,736	\$	73,561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損	(43,045)	(41,844)
營運部門合計		13,691		31,717
利息收入		95		537
其他項目	(859)	(5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u>12,927</u>	\$	<u>32,201</u>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十六)。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68,387	\$ 317,651	\$ 538,485	\$ 315,070
其他	244	-	1,745	65
	<u>\$ 568,631</u>	<u>\$ 317,651</u>	<u>\$ 540,230</u>	<u>\$ 315,135</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未有單一客戶交易之收入占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7)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5)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6)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TOTAL TECH LTD	短期借款	是	\$ 10,000	\$ 10,000	\$ -	1.5%-2%	2	\$ -	營業周轉	\$ -	無	\$ -	\$ 51,071	\$ 102,14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之計算：

本公司資金貸與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時，個別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及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短期融通資金與其他公司或行號時，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融通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為考量實務運作需要，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總融通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7：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3)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TOTAL TECH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 5,337	\$ 5,337	180,000	100	(\$ 1,272)	(\$ 842)	(\$ 842)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2)
					匯出	收回							
泰宗醫藥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以承接服務外包方式從事藥品開發研究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	\$ 4,870	(註4)	\$ 4,870	\$ -	\$ -	\$ 4,870	(\$ 810)	100	(\$ 810) (2)B	(\$ 345)	\$ -	(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4,870	\$ -	\$ 306,42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透過第三地區薩摩亞TOTAL TECH LTD再投資。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林雅慧
 (2)徐永堅

北市財證字第

109號447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五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九六號
 (2)北市會證字第一六四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一六三〇七一三一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雅慧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徐永堅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月

16

日